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

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的相关规定，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成”或“公司”）已出具《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号文相关标准的说明》（以下简称“说明”）。本独立财务顾问根据128号文的规定，对上述说明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说明符合客观事实。公司股票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期间（2018年6月8日至2018年7月6日）的股价涨跌幅情况，以及同期中小板综合指数（代码：399101.SZ）和证监会专用设备指数（代码：883132.WI）的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信息公布前 第 21 个交易日 (2018 年 6 月 8 日)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信息公布前 第 1 个交易日 (2018 年 7 月 6 日)	涨跌幅
成飞集成收盘价（元/股）	20.20	16.63	-17.67%
中小板综合指数收盘值（代码：399101.SZ）	10,369.06	9,051.48	-12.71%
证监会专用设备指数（代码：883132.WI）	3,884.39	3,445.45	-11.30%
剔除大盘因素（中小板综合指数）影响涨跌幅		-4.97%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涨跌幅		-6.37%	

成飞集成股票价格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期间，剔除中小板综合指数变动因素后的累计跌幅为-4.97%，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的累计跌幅为-6.37%，均未超过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以下无正文）

